

锡政发 ( 2020 ) 15 号

# 无锡市人民政府印发关千进一步提升消费信心激发消费需求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 ， 市各委办局， 市各直属单位：

《关于进一步提升消费信心激发消费需求的若干措施》巳经

市政府同意， 现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贯

— l —

# 关千进一步提升消费信心激发消费需求的若干措施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省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 会发展的工作部署，增强发展“活跃度”、稳住经济基本盘，加快释放居民消费潜力，提振消费信心，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尽快畅 通产业、市场、经济社会循环，更好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 生活需要 ， 特制定如下措施：

一、鼓励促销和销售模式创新

1. 鼓励开展促销活动。政府依托灵锡 APP 等线上平台发放6000 万元电子消费券， 其中餐饮类 3000 万元、百货零售类 2000 万元、文化旅游类1000 万元，引导广大市民积极消费， 有效激发消费热情。鼓励商家企业依托灵锡APP 平台， 发放餐饮、住宿、购物、文化、旅游、家装、体育 类消费券 ， 促进市民消费， 对消费券实际带动营业收入前 30 名的商家企业，按消费券实际兑付额的 10％给予补助， 单个企业最高不超过 300 万元。实施景区降价

优惠， 全市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景区门票价格下调幅度不少于10%。鼓励景区内特许经营类收费服务项目价格酌情下调 ， 对特定旅游消费群体实行门票价格优惠政。策鼓励商家、景区提供消 费便利服务。（市商务局、市文广旅游局牵头 ， 市发展改革委、市

财政局、市市政园林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体育局、市大数据管

理局，各区人民政府、无锡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 开发特 色文 旅产品。整合南长街、荡口古镇等核心旅游资源，打好”运河牌”，推出“千里运河独一环””运河工商文化游” 等路线，建设旅游精品路线和“旅游＋“产品体系，丰富特色旅游消 费内容和服务。融合现代农业、乡土风情、文化娱乐、民俗餐饮 等乡村特色，推出一批特色化、产业化、品牌化乡村旅游产品， 继续办好《周末去哪儿》栏目，吸引周边游客到无锡乡村休闲度假，感受＂锡式＂度假生活体验。以惠山古镇、清名桥古运河街区、融创文旅城为依托 ，探索打造一批小剧场和实景演艺项目。（市文广旅游局牵头，各区人民政府、无锡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3 . 丰富信息智能消费 。加快 5G 终端更新， 鼓励基础电信企业加快网络升级，通过套餐升级优惠、信用购机等活动，加快用户向 5G 迁移， 促进5G 终端消费。培育智能硬件消费新增长点， 推进 5G+ AloT 应用发展，以智能家居、智能网联汽车等智能硬件产业为重点， 促进智能硬件消费普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 ， 市大数据管理局 、市通管办 ，电信无锡分公司、移动无 锡分公司、联通无锡分公司，各区人民政府、无锡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 培育消费新业态 发展。拓展消费新领域， 完善“互联网＋” 消费生态体系， 激发“云消费”“宅经济”， 促进消费转型升级 。积极推动消费领域技术创新， 创新发展 0 20（线上到线下 ）模式，

实现向“线下＋线上“"销售＋体验”“展示＋体验“新模式转变，释放新兴消费潜力。（市商务局 牵头， 市文广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 ， 各区人民政府、无锡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 负责）

1. 培育壮大线上平台。鼓励我市电商平台、直播平台、企 业 APP 等线上平台发展壮大 ， 引导线上平台对我市商家、企业、品牌给予重点支持，提供直播推介、线上下单、线下配送服务， 拓展线上销售商品类别和数量， 进一步挖掘消费潜力。对线上销售增量排名前 10 位的， 按不超过线上开票销售额净增部分的1% 予以支持 ， 单个企业最高不超过 300 万元。（市商务局 牵头， 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开发多样化信贷产品。引导银行等金融机构针对汽车、 装修、家电等大项消费研究出台消费金融扶持政策，提供多样化 的低风险消费信贷产品，完善补充银行现有信贷产品，降低首付 比例， 延长还款期限， 降低手续费用，促进消费需求。（市地方全融监管局牵头， 人民银行无锡市中心支行、无锡银保监分局， 各区人民政府、无锡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 负责）

二、改造提升消费场所

1. . 打造特色精品场景。各区结合实际因地制宜培育 l—2 个休闲消费示范街区，以街区景观设置、公共配套设施、夜间亮 化等为重点，引入市场主体，对梁溪南长街、滨湖商业街等现有 街区进行升级改造，对部分街区实施整体开发运营，着力打造无 锡特色主题街区、消费场景。对社会资本投资部分按不超过改造 提

升投资额的 10％予以补助， 单个街区（ 步行街、消费场景）最高补助不超过 300 万元。推出一批无锡 特色消费网红店、打卡地 ， 对产生显著“网红效应”和经济效益的项目，按项目改造提升投资额的 20％予以补助， 单个项目最高补助 50 万元， 支持数量不超过 30 个。（市商务局 牵头， 市财政局，各 区人民政府、无锡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 提升老字号品质消费。推进老字号“一品一策 一方案”工作。支持老字号企业新设连锁门店 ， 给予三年期租金30％的补贴， 每年最高 20 万元。鼓励老字号企业开展技术、品牌、服务创新， 探索老字号商文旅 融合发展。（ 市商务局牵头， 市财政局、市文广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区人民政府、无锡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推进文化体育场馆改造。充分发挥现有文化体育场馆的服务功能，依法依规对文化设施和体育场馆进行改造提升，创新运营模式，合 理配套观众休息区、文创产品展示售卖区、书店等。由文体主管部门研究制定提升相关场所服务能力和水平的政策意见，提升文体场所产品附加值，完善消费场景，营造更优质的消费环境。（ 市文广旅游局、市体育局牵头 ， 市财政局，各 区人民政府、无锡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举办节庆会展赛事活动

1. 举办节庆活动。充分发挥地区特色 ， 灵活结合各类节日、假 日， 积极举办各类购物节、旅游节、美食节、国际瑜伽 节。打

造“消费促进季”“金秋购物节”等品牌，开展”5 ·19 中国旅游日“ 文化旅游惠民周、第六届江南古运河风情夜游节等精品活动，吸引 省内外游客在锡旅游消费。推出美食季， 积极组织“真正无锡味” 美食活动，挖掘地方名吃和风味小吃，弘扬无锡特色餐饮，宣传 推广锡莱品牌， 传播无锡美食文化。（市商务局、市文广旅游局、市贸促会 牵头， 各区人民政府、无锡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 发展会展经济。继续办好无锡世界物联网博览会、新能 源大会、无锡文博会、文创大赛和大运河文化旅游博览会等展会， 扩大展会影响力和辐射面，发挥对经济的带动作用，提升无锡影 响力和标识度， 繁荣消费市场。（市贸促会 牵头，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文广旅游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 举办体育活动。推动全民健身，促进大众体育消费发展， 大力发展自行车、马拉松长跑等陆上运动和帆船、龙舟等水上运动为主的时尚休闲体育项目，办好无锡马拉松、世界胎拳道锦标赛等重大体育赛事，推动“体育＋”和“＋体育“多业态融合发展，打造华东地区体育休闲基地。（市体育局 牵头， 各区人民政府、无锡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大力发展夜间经济

1. 培育夜间消费市场 。鼓励梁溪区、滨湖区、新吴区等制定夜间消费提升计划，积极开发夜间文旅产品，活跃夜间休闲市场，打造特色鲜明、业态多元、亮丽美观的地标性夜间经济生活

消费集聚区。适当调 整餐饮、购物、娱乐、演艺、景点等场所夜间常态化营业时间 ， 部分有条件场所试行 24 小时营业， 推动“深夜食堂”、2 4 小时便利店、无人超市建设，丰富夜间经济业态 。（市商务局牵头，市城管局、市文广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区人民政府、无锡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 实施夜间消费包容监管 。在控量基础上统筹研究， 选择具备条件的区域或道路 ， 推行“外摆位“试。点鼓励商家在符合规范和管理规定的前提下制作个性化店招店牌，将有条件的人流消 费密集 道路改为分时制步行街 。优化微型餐饮企业准入流程 ， 缩短审批时限， 放宽夜间促销活动审批， 强化城市管理服务 。（市城管局牵头，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区人民政府、无锡经济 开发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2. 优化夜间交通组织。 强化公共交通衔接， 在周末、假日期间适当延长重点区域及沿线的公交地铁运行时间，完善夜间公 交线路配套，引导出租车企业和网约车平台加强重点区域的夜间 车辆调配。缓解重点区域重点时段停车困难问题， 在人流消费密集集聚区增设夜间道路临时停车场，鼓励党政机关、事业单位、 国有企业停车位夜间向社会开放。（市公安局 牵头， 市城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交通集团、市地铁集团，各区人 民政府、无锡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本措施实施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同一事项涉及其它扶持政策意见的按”就高不重复“执行，江阴市、

宜兴市参照执行。本措施由无锡市人民政府负贵解，释具体解释工作由市政府办公室商市发展改革委承担。

抄送： 市委各部门，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 室，市监委， 市中级法院， 市检察院，无锡 军分区，市各人 民团体。

无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 6 月 3 日印 发